

债券代码：102100280. IB

债券简称：21 丰县投资 MTN001

102101327. IB

21 丰县城投 MTN002

032380644. IB

23 丰县城投 PPN001

丰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发生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变更的事项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

一、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事项背景

2023 年 9 月 25 日，丰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文件，决定将丰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100%股权无偿划拨给丰县常店农村综合服务有限公司（已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更名为丰县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。

2023 年 11 月 14 日，丰县行政审批局出具《登记通知书》，同意此次股权变更，发行人控股股东正式变更为丰县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变更基本情况

变化前后控股股东变更基本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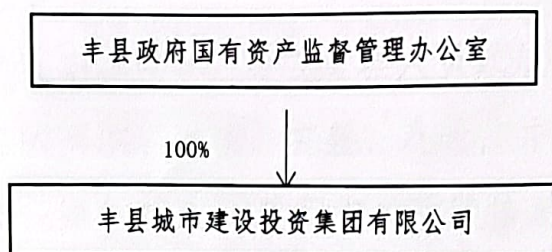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主体类型	变化前后	名称	持股比例
1	控股股东	变化前	丰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	100%
		变化后	丰县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100%

丰县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9 月，注册资本 300,0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：王思麒，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均为丰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经营范围包括：许可项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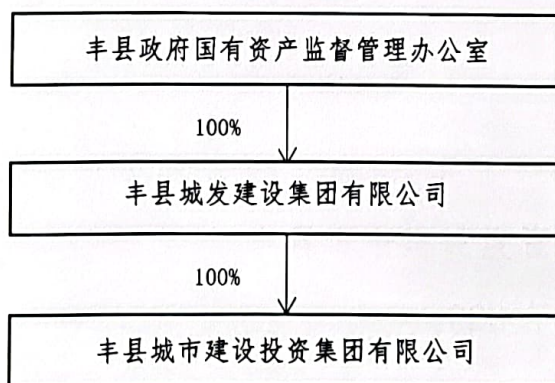
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勘察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融资租赁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 一般项目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市政设施管理；房屋拆迁服务；规划设计管理；资产评估；土地整治服务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三）变更前后企业股权结构情况

变更前：



变更后：



发行人变更后的控股股东为丰县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但实际控制人不变，仍为丰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，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无质押情况。

（四）独立性情况

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在资产、人员、机构、财务、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独立性并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发行人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仍为丰县国有企业，在性质上并未发生实质变化，发行人所面临的经营环境、财务状况、管理层等各方面未发生变化，上述情况出现风险的可能性较小。

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。

三、信息披露承诺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丰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11月22日